

大陸委員會 新聞稿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1段2-2號15-18樓 電話：23975589 轉聯絡處 電傳：23975294

本會網址：<http://www.mac.gov.tw>

民國112年7月6日編號第028號

陸委會自5月起數度加強提醒國人赴陸港澳應審慎評估

一、近來中共陸續通過「對外關係法」及修訂「反間諜法」並於本（112）年7月1日生效；此外也持續發生國人赴中國大陸後遭不友善對待、不合理盤查、非法留置、原機遣返或違法拘捕、審判等情事；另外香港、澳門實施「國安法」後，因過往言行遭當局拘捕、檢控之案例也時有所聞，大陸委員會經綜合評估國人赴陸、港、澳持續存有人身安全風險，繼新冠肺炎疫情之後，繼續維持黃燈警示燈號（特別注意旅遊安全並檢討應否前往）。該燈號警示內容，與美國國務院近日發布之旅遊警示第3級「重新考慮前往（Reconsider travel）」相當。陸委會於官網新增警示文字，特別加強提醒國人審慎思考赴陸港澳可能發生之人身安全風險。

二、從今年4月26日中共修訂「反間諜法」起，以及香港屢傳拘捕檢控案例，陸委會今年5月起迄至6月底，已4次透過記者會提出警示；另持續透過網路社群平臺等多次提出提醒，並整理數種可能觸犯中方有國家安全疑慮的態樣，呼籲國人前往陸、港、澳前應審慎評估及注意人身安全風險。而美國國務院也認為中國大陸存在「任意執法、缺乏正當法律程序的禁止出境、拘留、以及中共當局以廣泛自由裁量權，拘留和起訴被控間諜活動的外國人。」等情形，故美國政府於美東時間6月30日更

新對美國公民的旅遊警示為第 3 級「重新考慮前往」
(Reconsider travel)。

三、陸委會歷年來發布中國大陸、香港、澳門之旅遊警示燈號，均係考量當地政情、疫病、交通、治安、重大天災或事故、或其他可能影響國人赴陸安全等各項事由，加以綜合評估、判斷。國人出門在外，人身安全議題向為政府高度重視，陸委會呼籲國人於赴陸港澳前，可多加利用國人赴陸動態登錄系統、國人赴港澳動態登錄系統，以利政府及時聯繫及提供協助；遇有急難事件，亦可撥打海基會緊急服務專線（02-25339995），或陸委會香港（852-6143-9012）、澳門（853-6687-2557）辦事處 24 小時緊急聯絡電話，以獲得相關資訊與服務。

新聞聯絡人：李小姐

電話：23975589 分機 7010